

2024 年度安化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申报单位（盖章）：安化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4 年 4 月 14 日



2024年度安化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在职人员情况

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编制 5 人，文联主席 1 人，副主席 1 人，工作人员 3 人。实际在职人员 5 人。

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内设股室 2 个，分别是办公室、组联部。

主要职能及重点工作计划

县文联是安化县文学艺术界的联合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文联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市、县委政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联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安化文艺高质量发展的主线，团结带领广大文艺工作者，围绕中心任务，聚焦精品创作，打造品牌活动，以文艺“组合拳”助力乡村振兴。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面向基层、面向群众、面向实际推进文艺惠民工程，推进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建设，探索“文艺志愿服务+乡村振兴”等文艺志愿服务模式。深入开展“送欢乐下基层”惠民服务活动，做好慰问演

出、展览展示、专业培训、辅导讲座、文艺支教等志愿活动，深入开展“文艺进万家”——义写春联文艺志愿服务行动，推动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化、常态化。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安排的支出。2024 年收入包括县级财政经费拨款 214.20 万元，不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和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支出 214.20 万元，包括保障基本运行的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52.53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48.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 万元）。项目支出 161.66 万元，其中：驻村帮扶队员经费 3.54 万元（2024 年度 2.6 万元，2023 年度 0.94 万元）；文学艺术奖 10 万元；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86.03 万元（总共 150 万元，根据工作进度 2023 年已支付 63.97 万元）；协会经费 17.64 万元（2024 年度 14 万元，2023 年度 3.64 万元）；文联专项 12.87 万元（2024 年度 12.5 万元，2023 年度 0.37 万元）；文艺作品扶持奖励 20 万元（2024 年度 10 万元，2023 年度 10 万元）；解困资金 5 万元；2023 年绩效奖励 2.72 万元；人员异动 3.86 万元（预算追加新进公务员工资津贴等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4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2.1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4.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81%，主要包括办公费、接待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三)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61.66 万元，其中：

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支出 86.03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53.22%；文艺家协会活动经费 17.64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0.91%；文联专项支出 12.87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7.96%；文学艺术奖 1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6.19%，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经费 3.54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2.19%，优秀文艺作品扶持奖励 2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2.37%，解困资金 5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3.09%，2023 年绩效奖励 2.72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68%，人员异动 3.86 万元（预算追加新进公务员工资津贴等人员经费），占项目支出的 2.39%。

2024 年以来，县文联在省市文联的正确领导、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委宣传部的有力指导下，广泛团结引领全县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学笃行习近平文化思想，开展了一系列高质量、高水平的文艺活动，深入全县各地开展了“艺术点亮乡村”系列主题文艺品牌活动，组

织创作了大量优秀文艺作品，创新开展丰富多彩的惠民文化活动，为“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提供了良好的价值引导力、文化凝聚力和精神文明推动力。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文联机关工作人员 5 人，在人手少，经费紧的情况下，既完成了共性任务，也完成了个性任务。共性任务有：党建工作、组织工作、人才工作、创建工作、法制工作、财务工作、工会工作、妇女工作、优化工作、禁毒工作、防疫工作、纪检监察工作、机构编制工作、政府采购月报季报年报工作、电子卖场、832 平台、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销售平台工作、预算编制工作、决算编制工作、预算公开工作、决算公开工作、资产月报年报工作、能耗月报年报工作、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党统工作、公统工作、绩效考核工作、绩效评估工作、养老医保工伤公积金按月汇缴工作、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公文收发、档案工作、通讯报道等等。

个性任务完成情况：

坚持在服务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中展示文联风采、推进

事业发展，打造文艺品牌。安化文艺赋能乡村文化振兴工作经验《湖南安化：播种文艺之花 逐梦乡村振兴》先后在《中国艺术报》和省文联《文坛艺苑》刊发推介。2024年重点打造“艺术点亮乡村”系列主题文艺品牌活动。县文联以“艺术点亮乡村”为主题，由“百花”文艺志愿演出服务小分队具体承办，开展了一系列乡村振兴主题文艺活动，先后在高明乡司徒铺村、柘溪镇大溶溪社区、平口镇兴果村、田庄乡茶酉社区、城南事务中心城南社区、梅城镇启安平村、大福镇天罩村等示范村镇共举办“艺术点亮乡村”村民文艺晚会12场，送戏下乡100多场，农民艺术大课堂38期，乡村文艺公益培训49期，“名家讲坛”3期，围绕乡村振兴、乡风文明、重点产业等主题，创作了原创歌曲《冰碛岩上的仙草》、公益歌曲《逐梦翱翔》《见者有份》等文艺精品10件（篇），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和一致肯定。

组织开展了4次以“艺术点亮乡村”为主题的文艺工作者走基层活动，组织文艺工作者深入仙溪镇芙蓉村、田庄乡香岩村、马路镇祖师界以及黄精种植基地和相关生产、销售企业等，体验了解了茶旅文体康产业融合发展和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的基本现状，有效积累了创作素材。

举办“梅山美味，安化腊肉”——安化腊肉产业发展主题文学创作及广告语征集大赛、“冰碛岩上的仙草”——安化黄精主题征文大赛以及首届“诗意梅山”安化诗歌奖，编印

了原创作品集《茶乡廉韵》《千年烟火气，安化腊肉香》，召开了重点作者座谈会、作品品读会，在全县文艺界引起了强烈反响，有效地激发了大家的创作热情。

完成了安化 2021-2022 年度优秀文艺作品扶持奖励评选等相关工作，发布了《关于安化县 2021-2022 年度优秀文艺作品、文艺创作活动扶持奖励情况的通报》，对 87 件优秀文艺作品、9 个文艺创作活动进行了扶持奖励。完成了第三届“安化文学艺术奖”评选工作，评选出“安化文学艺术奖”特别奖 1 件、“安化文学艺术奖”10 件、提名奖 10 件、梅山曲艺贡献奖 1 件，编印了《安化县文学艺术奖纪念册》。积极开展 2024 年益阳市优秀文艺作品扶持奖励申报工作，安化共有 4 件作品、1 个名家工作室、一个文艺人才获得奖励。

作家杨文辉长篇小说《鸿沟》入选中国作协扶持奖励创作项目、反映沙田溪村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的长篇报告文学《正是人间好时节》正在创作；作家李定新创作的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主题诗歌作品集《欢乐的田野》入选湖南省作协出版扶持奖励项目，其原创诗歌《冰碛岩上的仙草》获 2024 年湖南省产业品牌宣传征文大赛优秀奖；书法家田小华作品入选第八届中国书法兰亭奖作品展，年青书法家康锐的作品入选第十届全国书法展；年青美术家肖希和邓宁的作品入选全国第十四届美术作品展；1 人加入中国美术家协会，1

人加入湖南省作家协会，4人加入湖南省音乐家协会；县美协、书协共8件作品入展第八届湖南艺术节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以移风易俗乡风文明为主题的原创现代花鼓戏《移风易俗振乡村》和音乐快板《乡风文明暖人心》通过开展送文化文艺下乡活动，在全县135个村进行了演出，其中音乐快板《乡风文明暖人心》在全县广播电台播放1个月，得到了群众一致好评。目前，两个节目正在进一步打磨，准备申报参加全国移风易俗工作交流活动展演。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专项资金跨年度使用：

1. 2023年度文化振兴引领乡村振兴专项经费大部分在2024年度支付。是因为该项工作考核结果当年未出来，2024年方才完成专项资金的拨付工作。

2. 优秀文艺作品扶持奖励和文学艺术奖专项因2023年末进入公开征集作品阶段，2024年完成评审、公示，方才完成相关专项资金拨付工作。

3. 2023年度文联机关专项经费、协会活动经费有部分经费待相关费用票据收集完成后于2024年年初完成拨付工作。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文联尽全力以有限的人力和物力高标准完成上级文联、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宣传部部署的各项工作，同时希望上级领导能给予我们更多经济上的支持！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分 100 分。

已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